

創 傷 處 理

◎一般外傷

1. 檢視傷口。
2. 敷料加壓止血。
3. 清潔傷口：用生理食鹽水或開水，以傷口為中心，環型向四周沖洗，徹底洗淨傷口。
4. 消毒傷口：用優碘液以傷口為中心，由內向外環型向四周消毒。
5. 包紮：用消毒紗布塊敷蓋傷口，膠帶固定或繩帶包紮。
6. 必要時送醫處理。

◎鼻出血

1. 安靜坐下；頭稍微向前傾，勿平躺。
2. 捏住兩側鼻翼 5—10 分鐘，直接加壓止血。
3. 用衛生紙或手帕塞住出血鼻孔，以口呼吸。
4. 冰敷鼻樑。
5. 如十分鐘未能止血，應送醫處理。若懷疑因高血壓或顱底骨折引起時，應立即送醫。

◎頭部創傷

(一) 頭部創傷有可能導致腦震盪、顱內出血、顱骨骨折等情形，但因其症狀常是漸進出現，受傷後 72 小時內，周遭陪伴者需密切觀察傷者有無下列症狀出現，並立刻送醫：

1. 頭痛劇烈。
2. 意識逐漸喪失。
3. 嘔心、嘔吐。
4. 複視(看東西有重疊影子)，一側瞳孔放大，對光無反應。
5. 抽搐，臉部肌肉、肢體逐漸無力甚至麻痺。
6. 耳鼻出血。

(二) 頭皮之傷口，應直接加壓止血及消毒，並用敷料覆蓋，傷口較大或裂開，應就醫診察是否需要縫合。

(三) 如因頭部受創造成腫苞，可用冰敷消腫(每次 15—20 分鐘)。

◎燒燙傷和化學灼傷

在日常生活中，熱湯、洗澡水、機車排氣管、清潔劑、化學藥品等，都可能造成燙傷或灼傷，處理的重點在於：解除疼痛、預防感染、預防及治療休克。

* 燒燙傷的程度可分為三度：

I 度：只侵犯表皮層，紅腫，疼痛厲害，無水泡形成。

II 度：侵犯至真皮層，可能有水泡，疼痛，有液體(纖維蛋白)滲出。

III 度：侵犯整層皮膚，一般無水泡形成，傷口呈現白色或黑色炭化皮革樣，皮膚沒感覺或感覺變差。

* 急救原則：

1. 沖—儘快以流動的清水沖洗傷口 15-30 分鐘，以達到降溫之目的，若無法沖洗，可用冷敷。
2. 脫—在水中小心除去或剪開衣物，不可硬扯，以免將皮膚扯破。
3. 泡—冷水持續浸泡 15-30 分鐘。
4. 蓋—燒燙傷部位覆蓋乾淨物品。
5. 送—儘快送醫治療。

* 注意事項：

1. 有起水泡的傷口，不可弄破，若水泡已破，須消毒並塗抹燙傷藥膏，保持乾燥，每天換藥，以免細菌感染。
2. 勿於燙傷處塗抹醬油、沙拉油、牙膏、消炎粉等，以防傷口惡化。
3. 眼睛被化學藥物灼傷為眼科的急症，要將傷側朝下，以清水由眼睛內角向外角沖洗至少 15 分鐘，並避免揉眼睛，迅速就醫治療。

4. 若受傷部位非常疼痛、面積過大或無把握處理的傷口，須就醫治療。

◎眼睛外傷

1. 檢視受傷情況，如有異物侵入或損傷時，勿用力眨眼及揉眼睛馬上在水龍頭下沖洗。

2. 化學物品入眼(如實驗室化學物品)：立即在水龍頭下沖洗，如異物在眼球表面，可用生理食鹽水輕輕沖洗。

3. 挫傷時，以生理食鹽水紗布覆蓋，儘速送醫。

4. 穿刺傷或插入傷時，切勿將該物拔除，應以立體眼罩或代用品(如紙杯)固定後，同時覆蓋雙眼，儘速送醫。